

公开公司法论

■ 黄晓林 编译
〔日〕森田章 著

公开公司法论

■ 黄晓林
[日] 森田章 编译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开公司法论/ 森田章著.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 8

ISBN 978-7-5620-4459-8

I . ①公… II . ①森… III. ①公司法-研究-中国 IV. D922. 291. 9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08284号

书 名 公开公司法论

GONG KAI GONG SI FA LUN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政编码 100088

邮箱 academic.press@hotmail.com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010) 58908437(编辑室) 58908285(总编室)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规 格 720mm×960mm 16开本 25.5印张 415千字

版 本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20-4459-8/D·4419

定 价 69.00元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 由印刷厂负责退换。

日文版序

股份公司一般分为公开公司与封闭式公司两类。封闭式公司有如下特征：①股东人数极少；②股份缺乏市场流通性；③实质上的大股东决定公司业务事项，控制经营管理活动。公开公司则与此相反：①股份数量众多；②上市交易；③所有与经营相分离。

日本公司法界定公开公司和封闭式公司的标准，既不是股东人数，也不是股份的市场流通性，而是根据股份转让是否受限制，将公司分为公开公司和封闭式公司。在公开公司中，董事会是必须设置的业务执行机。此外，还必须设置作为监督机构的监事（会）和会计监查人。公司法通过这样一些制度设计，强制使公开公司的所有与经营相分离。

由于公开公司中包括上市，所以仅仅根据公司法中的相关制度，根本无法全面理解立法对公开公司的企业活动加以规制的方法。上市公司的许多制度，比如以融资为目的的有价证券的发行、自己股份的取得、企业内容的持续公示、公司治理、内幕交易、企业收购的防御、新股预约权的发行与行使、虚假公示的责任等，大多由金融商品交易法规制。为了能够全面掌握公开公司法律制度，除了公司法之外，还必须了解金融商品交易法中的相关规定，甚至金融交易所上市规程中的自主规制等规则也应当认真加以研讨。

所以，本书的基本内容框架设计打算以公开公司为中心，在阐述说明公司法诸原理的同时，列举论述适用于公开公司的金融商品交易法中的相关制度与原理。希望通过这样的内容安排，明确公开公司业务活动的法律规制方法。到目前为止，还未见到有类似的著述。本书在写作目的和内容安排方面的尝试，在同类著述中尚属首次。由于没有可资借鉴的范本，所以对于最终能否系统、概括地完成对公开公司规制方法的整理，作者没有充分的信心。不过，如果能在解释说明公开公司法律规制方法的同时，又为诸位学仁提供一些相关的资料，那么本书的写作目的也算基本上实现了。

本书是旨在向股东、潜在的投资者、董事、监事、会计监查人、法律顾问、证券业者、监督机构等公司专家全面而立体介绍公开公司法制的著作。此外，法学入门者、法学院校的学生通过本书的学习，也可以体会到公开公司法学习中的乐趣。

在考察公开公司法各原理的过程中，笔者非常强烈地感到有必要正确、深入理解美国公司法和联邦证券交易法，因此在解释说明日本公开公司法律制度的同时，用不少篇幅对比分析了美国的相关制度。法律制度是一国文化的构成要素之一，如果本书的出版能够从法律文化的角度，让世界了解日本的公开公司法律制度，笔者将无比欣喜。

本书的完成承蒙恩师神户大学名誉教授河本一郎教授的殷切指导，在此向恩师表达深切的感激之情。在公司法的授课过程中，同志社大学法学院的各位同学给了我许多灵感和启发，在此也表示甚深的感谢。

花御所旧迹研究室

森田章

中文版序言

本书的写作初衷是为了向同志社大学法学院的学生提供一部讲义性质的教科书，不过由于是从实证的角度考察了公司法律制度的相关问题，所以对于公司法的实务活动的学习也会有所裨益。

日本于明治时代参考德国公司法制定了公司法律制度，而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开始逐渐吸收美国法律制度。2005年公司法典虽然受美国公司法的影响非常大，但是公司治理结构中的监督机制依然继承了日本公司法律制度的传统，形成了带有日本色彩的监督制度，在亚洲采取类似制度的国家中独具特色，成为亚洲公司法的特点。

最近，中国经济产业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公司法律制度也处于现代化的变革中。本书如果能为对日本公司法感兴趣的学仁们提供一些有关日本公司法基本构造及详情的借鉴资料，笔者将深感欣慰。

本书的译者黄晓林女士因感兴趣日本公司法而留学日本，对日本法与中国法进行比较研究，在日本同志社大学法学研究科顺利获得法学博士学位。译者从一位中国研究者的角度对本书的部分内容加以整理、修改，在不改变原有观点的基础上，采用符合中国读者阅读习惯的方式进行了翻译。相信对中国读者而言，是一本通俗易懂的公司法著述。

本书的译稿能在中国大陆地区出版发行，笔者深感欣慰，也对黄晓林女士表示感谢。

森田章

目 录

序言	(1)
第一节 近代市民社会的法律理念	(2)
一、从身份到契约	(2)
二、人权宣言与现代化	(2)
三、法典论争	(3)
四、自由主义	(4)
五、近代市民社会法律制度的结构	(5)
六、消费者的保护	(6)
第二节 行政行业法	(9)
一、石油卡特尔事件	(10)
二、与美国的不同之处	(11)
三、行政程序法的制定和行政指导	(12)
第三节 电力公司股东利益	(12)
一、电力公司的公共性	(12)
二、公益事业的经营方针	(14)
三、美国电力公司的股东利益与公共利益	(15)
四、核能计划的停止与补偿	(16)
五、今后的课题	(18)
第四节 保护消费者的法律制度	(18)
一、公示制度的哲学基础	(18)
二、针对证券市场的观点	(20)
三、保护投资者的法理	(22)
四、《金融商品交易法》中的适合性原则	(24)

五、改革金融监管机关的必要性 ——为消费者利益的监管机关	(25)
六、《金融商品销售法》	(26)
七、保护投资者的官厅	(29)
 	
第一节 公司法的历史沿革	(30)
一、公司的诞生	(30)
二、公司法的展开	(31)
三、2005年《公司法》的成立	(34)
四、《公司法》与其他相关法律的关系	(35)
第二节 公司的类型	(36)
一、无限公司（含名公司）	(36)
二、两合公司	(37)
三、合同公司	(39)
四、股份公司	(39)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划分	(43)
一、旧《商法》中的划分	(43)
二、《公司法》中股份公司的类型	(44)
三、《金融商品交易法》中的持续公示公司	(45)
四、公开公司	(46)
五、母公司和子公司	(46)
第四节 股份公司的规制方法	(47)
一、强行法的规制	(47)
二、章程自治	(48)
三、公司与商业登记	(50)
四、公司的会计报表	(51)
五、公示规制	(51)
 	
第五章 公司法的性质	(53)
第一节 公司法的性质	(53)
一、公司的营利性	(54)

二、公司的社团性	(55)
第二节 公司法人代表	(57)
一、法定代表人	(57)
二、经理及其他代表	(58)
三、公司的代理商	(59)
第三节 公司的法人性	(60)
一、公司的商号	(60)
二、权利能力的限制	(61)
三、企业集团的经营责任问题	(66)
四、对法人的刑事处罚	(69)
五、公司的解散	(69)
第四节 公司的解散与清算	(71)
第一节 设立程序概述	(71)
一、章程的制作与认证	(71)
二、资本金的缴纳	(71)
三、设立登记	(73)
第二节 发起人	(73)
一、发起人的含义	(73)
二、发起人的权限及行为	(75)
三、设立时董事、监事、会计参与、会计监查人的选任	(77)
四、出资责任	(78)
五、任务懈怠责任	(78)
六、代表诉讼	(78)
七、拟制发起人	(79)
第三节 章程	(79)
一、章程的内容	(79)
二、章程的备置、阅览	(83)
第四节 资本金	(85)
一、资本金的数额	(85)
二、最低资本金制度的废止	(85)

三、资本三原则	(85)
四、债权人的知情权	(86)
第五节 设立时股份募集	(87)
一、募集事项的决定	(87)
二、募集事项的通知	(87)
三、股份的认购	(88)
四、撤销认购的限制	(89)
五、股份认购信息的电子化	(89)
第六节 设立登记	(90)
一、登记程序	(91)
二、登记事项	(91)
第七节 公司设立失败·设立无效	(92)
一、公司设立失败	(92)
二、设立无效	(92)
 	
第一节 股东的有限责任	(96)
一、股东有限责任	(96)
二、控股股东的责任 ——母公司对子公司债权人的责任	(96)
第二节 股份	(97)
一、股份的含义	(97)
二、从额面股到无额面股	(97)
三、股份的种类	(98)
第三节 股东权的内容	(102)
一、社员权	(102)
二、单元未满股份股东的权利	(104)
第四节 股东的表决权	(105)
一、一股一权原则	(105)
二、表决权受限制的股份	(106)
三、股份转让受限制公司的董事、监事的选任·解任权	(107)

四、对表决权的其他限制	(107)
第五节 出资与分红	(108)
一、资本金	(108)
二、股东资本变动的会计报表	(109)
三、公积金	(109)
四、合并会计报表	(110)
五、盈余金的分配	(110)
第六节 股份转让自由原则	(111)
一、股份转让方法	(111)
二、基准日	(113)
三、上市公司股份的交易	(113)
 	(115)
第一节 公司治理概述	(115)
一、所有与经营的分离	(115)
二、公司治理与信息披露	(116)
三、资本市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	(117)
四、日德美公司股东结构比较	(118)
五、互相持有股份的成本	(119)
第二节 股东利益最大化	(120)
一、公司经营者对谁负责 ——企业的社会责任论	(120)
二、股东的分红请求权	(121)
三、股东地位的相对性	(124)
四、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受到关注	(124)
第三节 利害关系者的利益	(125)
一、美国关于公司社会责任的规定	(125)
二、公司债权人	(126)
三、从业人员	(127)
四、欧盟公司治理的特点	(12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特征	(130)
一、旧《商法》中的公司治理	(131)
二、《公司法》中组织机构的多样化	(131)
三、《公司法》中的机构设置标准	(132)
四、机构设置的类型	(132)
五、《公司法》有关公司治理的其他规定	(133)
第五节 股东与经营者的分离	(135)
第一节 所有与经营的分离	(135)
一、股东的权限	(135)
二、决议事项	(136)
三、通过章程变更扩大决议事项	(138)
四、公司防御措施的决议	(139)
第二节 股东民主主义的幻影和经营权的制约	(141)
一、对总会屋的规制	(141)
二、股东提案权	(142)
三、说明义务	(144)
第三节 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决议	(146)
一、召集程序	(146)
二、表决权的行使	(151)
三、股东大会的运营	(156)
四、禁止提供财产利益	(160)
五、决议的撤销	(162)
六、决议不存在·无效	(165)
第六节 上市公司董事会的经营权	(169)
第一节 上市公司董事会的经营权	(169)
一、与企业存续有关的经营	(169)
二、与股价有关的经营	(170)
第二节 董事	(170)
一、董事的选任	(170)
二、代表董事等	(173)

三、社外董事	(174)
四、董事的义务	(177)
第三节 董事会	(177)
一、董事会的运作	(177)
二、董事会的业务执行权	(181)
三、董事会的监督	(184)
第四节 设置委员会公司的董事	(185)
一、业务执行	(186)
二、监查委员会与监事会的异同	(188)
第五章 董事的义务与责任	(190)
第一节 董事的义务与责任	(190)
一、董事的善管注意义务·忠实义务	(191)
二、董事的资本充实·资本维持责任	(195)
三、违反忠实义务的责任	(197)
四、《公司法》中特别渎职罪等的刑事处罚	(199)
五、经营判断原则	(199)
第二节 股东代表诉讼	(200)
一、股东代表诉讼制度的历史沿革	(200)
二、被告董事的抗辩	(202)
三、原告股东的形式要件	(203)
四、股东代表诉讼中董事的责任范围	(204)
五、公司的辅助参加	(205)
六、和解	(205)
第三节 董事的责任限制	(206)
一、关于责任限制的立法建议	(206)
二、股东大会决议对股东责任的减免	(206)
三、章程授权董事会决定事后责任限制	(207)
四、章程规定的事前责任限制	(208)
五、《公司法》的责任限制规定	(209)

第四节 董事对第三人责任	(210)
一、法人的侵权责任与董事的个人责任	(210)
二、法人的侵权行为责任	(211)
三、《公司法》第429条(旧《商法》第266条之3)	(211)
内部控制机制的立法目的	(214)
一、法人的义务	(214)
二、美国的法人罚	(216)
第二节 内部控制机制的展开	(216)
一、日本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展开	(216)
二、美国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展开	(217)
三、《公司法》中关于遵守法令的内部控制机制	(218)
四、《公司法》的界限	(220)
五、《金融商品交易法》中的规制	(221)
六、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公示要求	(222)
第三节 内部控制机制与董事的民事责任	(223)
一、内部控制机制与董事责任	(223)
二、营业部门与管理部门的分离	(224)
三、内部控制机制与董事对第三人的责任	(226)
监事制度的历史沿革	(230)
第一节 监事制度的历史沿革	(230)
一、日本的监事制度	(230)
二、美国的经营监督模式	(231)
三、日本监事制度的特点	(231)
四、监查委员会的设置及监事监查职能的强化	(232)
第二节 监事	(234)
一、监事的适格性	(235)
二、专职监事	(235)
三、社外监事	(235)
四、选任、解任	(236)

五、任期和报酬	(236)
第三节 监事的权限	(237)
一、监查报告	(237)
二、股东大会文件的监查	(239)
三、营业及财产情况的调查	(240)
四、董事、会计监查人的报告	(240)
五、与诉讼有关的权限	(241)
第四节 监事会	(242)
一、监事会的权限	(242)
二、监事会的决议方法	(243)
第五节 监事的民事责任	(243)
一、监事对公司的责任	(243)
二、监事对第三人的责任	(243)
第六节 会计监查人的监查	(244)
一、会计监查人	(245)
二、监查合同	(246)
三、会计监查人的权限	(247)
四、会计监查人与监事的关系	(248)
五、会计监查人的监查报告	(248)
六、会计监查人的民事责任	(248)
第七节 会计参与	(250)
 一、会计参与的途径	(252)
第一节 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取得自己股份	(252)
一、会计账簿的制作与保存	(252)
二、会计报表	(253)
三、取得自己股份	(253)
第二节 融资方式	(256)
一、利润留存	(256)
二、资产证券化	(256)

三、外部融资	
——从银行贷款到直接融资	(259)
四、不同融资方式的效果	(260)
第三节 发行股份	(261)
一、向股东募集	(262)
二、向第三人募集	(262)
三、新股发行事项的公示	(265)
四、停止股份募集的请求	(266)
五、新股发行无效·不存在	(266)
六、实物出资	(267)
七、特殊新股发行	(268)
第四节 新股预约权	(271)
一、从新股认购权到新股预约权	(271)
二、新股预约权的发行	(271)
三、新股预约权的回购请求权	(272)
四、防御收购中新股预约权的无偿发行	(272)
第五节 公司债	(275)
一、公司债的含义	(276)
二、公司债与股份的异同	(276)
三、公司债发行限制的废止	(277)
四、附担保公司债与无担保公司债	(278)
五、公司债的发行程序	(279)
六、公司债券	(280)
七、公司债品种的统一	(281)
八、偿还	(281)
九、公司债的管理者	(281)
第六节 附新股预约权公司债	(283)
一、附新股预约权公司债的立法沿革及功能	(283)
二、附新股预约权公司债的发行	(283)
第七节 企业重组	(284)
一、重组方法	(284)

二、重组对价形式的多样化	(289)
三、简易重组	(290)
四、略式重组	(290)
五、重组行为与公司财务	(291)
第八节 事业转让	(291)
一、事业转让的含义	
——股东大会决议的必要性	(291)
二、事业转让的实行	(292)
第九章 风险公司的融资	(293)
第一节 风险公司的融资	(293)
一、风险公司的含义	(293)
二、风险企业的融资方法	(294)
三、风险企业的投资者	(296)
第二节 发行公示制度的构造	(297)
一、募集申报	(297)
二、不适用发行公示规制的情形	(297)
三、有价证券通知书	(300)
四、募集说明书	(300)
五、发行登录制度	(301)
第三节 申报	(302)
一、小额募集的申报	(302)
二、有价证券申报书	(303)
三、有价证券申报书的公众阅览及审查	(304)
四、申报书的修改	(304)
五、申报效力的产生	(305)
第四节 有价证券申报书·募集说明书虚假记载的责任	(305)
一、发行人的责任	(305)
二、董事、监事、执行官、会计监查人、注册会计师、 认购人的责任	(306)
三、违反发行公示程序	(307)